2016年部门预算公开情况说明

一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遵化市教育局是遵化市人民政府主管全市教育事业和语言文字工作的职能部门，其主要职责和任务是：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省、市关于教育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市教育工作发展目标、规划和政策措施，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2.负责全市各级各类教育的统筹规划和协调管理，组织实施各级各类学校的设置标准，指导全市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育教学改革，负责教育基本信息的统计、分析和发布。

3.负责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负责义务教育的宏观指导与协调，指导普通高中教育、初中教育、幼儿教育和特殊教育。制定全市基础教育教学基本要求和教学基本文件，审核基础教育阶段的地方教材，全面实施素质教育。

4.负责全市的教育督导工作，负责组织和指导对中等及中等以下教育、扫除青壮年文盲工作的督导检查和评估验收，指导基础教育发展水平、质量的监测工作。

5.负责指导以就业为导向的职业教育的发展与改革，指导实施各级各类学校教学评估标准；综合管理各级各类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

6.负责教育经费的统筹管理，参与拟订教育经费筹措、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的政策，指导教育经费预决算工作，负责统计全市教育经费投入情况。

7.负责统筹和指导少数民族学校教育教学工作。

8.负责本系统党建、思想政治、宣传统战、工会、档案、信访和维护稳定以及德育、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国防教育工作。负责全市各级各类学校安全与卫生工作的宏观指导。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干部管理工作。

9.主管全市教师工作，组织实施中等层次以下教师的资格标准，指导教育系统人才队伍建设。负责对教师队伍建设情况进行评估指导，研究和拟订教育人力资源配置的有关政策，按权限范围负责中小学校长培训和中小学幼儿教师的继续教育工作。

10.负责招生、考务中各种规章制度的制定、颁发和监督执行工作以及对相关人员招生、考务知识的培训工作；负责全市初中、高中的各种考试、招生、高考考务、录取等各个环节的工作。

11.负责全市中、小学教学仪器、器材的配备、管理、应用工作及专用教室建设；现代教育装备建设及应用工作；负责本系统图书馆建设及图书管理员的培训工作。

12.组织指导教育方面的国际交流与合作。

13.负责拟订全市语言文字工作政策和中长期规划，组织协调并监督检查汉语和少数民族语言文字规范及标准的实施，指导推广普通话工作。

14.指导推动教育教学的理论研究和教育科研工作。

15.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遵化市教育局机关设20个职能科室，共有编制56名，实有人数50人，其中行政编制16名，实有16人，事业编制40名，实有34人。具体是： 办公室、监察室、人事科、财计科、督导室、教育科、基建科、工会办公室、招生办公室、安全卫生科、成职教科、民办教育管理科、勤工俭学管理办公室、高中教研室、初中教研室、小学教研室、幼特教研室、体育艺术科、仪器站、电教科

二、遵化市教育局2016年预算报表公开

详见附件：（附表3-1至3-3），包括：收支总表、收入总表、支出总表、公开至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三、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表

详见附表：（附表3-4至3-9），包括：1、财政拨款收支总表；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公开至功能分类项级科目；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开至功能分类项级科目；4、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公开至功能分类项级科目；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公开至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四、绩效预算信息

  总体目标：

2016年度教育部门将在基础教育、职业教育、师资培训、校舍安全、教育信息化建设等各个教育层面，努力达到一定的绩效效果。

（一） 、基础教育。2016年市教育部门继续坚持实施素质教育，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把应试教育转变为素质教育是当今教育工作必须破解的难题和主题。

（二）、职业教育

（1）加强实训基地建设。

（2）加强社区教育。

（三）、校舍安全

维护中小学校舍安全，加大投入改造中小学校舍，为师生提供一个安全的教学环境。逐年加大改造进度。

（四）、落实国家规划和计划项目。2016年积极落实国家薄弱校改造规划、学前教育改扩建计划、民办教师教龄补助计划、中等职业教育免费政策等国家性政策，为改善民生和发展教育事业提供有力支持。

（五）、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

（1） 坚持依法治教。2016年继续进一步加强党对教育的领导，认真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教育方针政策，自觉接受广大群众和社会的监督。加大普法力度，开展多种途径、多种形式的法制宣传活动，增强法律意识，充分运用法制手段推进教育改革与发展，推进教育机构依法行政、依法办学、依法治教。

（2） 创建有利于青少年健康成长的环境。2016年继续在学校教育中开展青少年法制教育、心理健康教育、文明教育。充分发挥新闻媒体宣传作用，坚持以正面宣传为主，努力在全社会营造重视教育、支持教育的良好氛围。

 六、国有资产信息，至少包括本部门（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国有资产占有情况和本年度拟购置情况等。

2015年末固定资产232.73万元，其中：房屋建筑物53.5万元、专用设备126.34万元、通用设备41.98万元、图书0.55万元、其他固定资产10.36万元。本年新增固定资产25.8万元。

七、2016年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2.05万元，因公出国（境）费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为2.0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为2.05万元，公务接待费为0万元。“三公”经费与上年持平。